

数学与统计学院关于做好 2020 年

专业技术职务及十三级岗位空岗聘任工作的通知

全院教职工：

根据学校《关于开展 2020 年全校专业技术职务（含工人技师）及十三级岗位空岗聘任工作的通知》精神和要求，现将数学与统计学院做好此项工作的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空岗聘任

1、聘任对象

申请聘任高一级岗位人员。

2、聘任条件

按照校人【2012】24 号文件、【2014】19 号文件精神要求

3、日程安排

- | | |
|-----------------------|--|
|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 | 与人事处完成核岗，公布下达指标； |
| 2020 年 12 月 01 日-11 日 | 申报高一级岗位人员提交《华中科技大学教师岗位申报表》及其附件材料； |
| 2020 年 12 月 12 日-13 日 | 学院对申报高一级岗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及申报材料审核； |
| 2020 年 12 月 14 日-18 日 | 申报材料展示（展示地点：科技楼南楼 706 会议室）； |
| 2020 年 12 月 21 日 | 申报高一级岗位人员进行述职（晚上七点，科技楼南楼 702 会议室，院学术委员会全体人员参加），院学术委员会进行学术评议并将评议结果提交院聘任组，聘任组通过表决方式提出拟聘人员； |
| 2020 年 12 月 22 日-23 日 | 各岗位拟聘人员名单第一次公示； |
| 2020 年 12 月 24 日 | 接受申诉（要求提交书面材料）； |
| 2020 年 12 月 25 日 | 如有申诉，学术委员会进行复议，并将复议结果提交院聘任组，聘任组进行复议； |
| 2020 年 12 月 26 日-27 日 | 各岗拟聘人员名单第二次公示； |
|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 | 将拟聘人选名单及有关材料上报学校聘任委员会。 |

4、提交材料要求

(1) 申报教师系列高级岗位（教授、副教授）者提交以下材料：

①《华中科技大学教师岗位申报表》（纸质版，A4纸双面打印），电子版发送至 mathhust@hust.edu.cn（表中“教学评分”、“教学工作在本单位总体评价情况”个人可不用填写，材料上交后由教务科统一填写）；属破格申报的，须填写《华中科技大学教师岗位申报表-破格》。

②任课课表（由学院教务科签字盖章），发表论文期刊封面、原文复印件，论文被SCI/SSCI/CSSCI等收录情况检索报告（在校图书馆新馆二楼查新站查询并出具相关报告），承担课题批准件或获批准的任务书复印件、到账经费证明（请找郑莉老师在校科发院“科研管理系统”打印专用表格），专著及教材的封面、信息页、目录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均按《申报表》中填写顺序整理、分类）

③学历（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等相关证书复印件。

(2) 申报教师系列中级岗位者提交以下材料：

①《华中科技大学教师岗位申报表》（纸质版，A4纸双面打印），（表中“教学评分”、“教学工作在本单位总体评价情况”个人可不用填写，材料上交后由教务科统一填写）；

②学历（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等相关证书复印件。

***个人申报材料要求分装档案袋上报，按照《空岗聘任申报材料封面式样》填写好，并贴在档案袋上。**

二、专业技术十三级空岗聘任

1、经过校人事处对我院岗位数的核查，我院2020年专业技术十三级岗位（四级以下）的下达数如下表所示：

十三级岗位级数	下达十三级控制数	现岗位使用数	现空岗数
5	8	5	3
6	16	12	4
7			
8	11	10	1
9	15	12	3
10			
11			
12			
13			

2、专业技术十三级的聘任工作具体安排

请相关教师对照校人〔2014〕19号文件的要求及下达空岗数进行申报，本院的专业技术十三级的聘任工作将与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空岗聘任工作同步进行。

3、提交材料要求

1) . 申报二、三级岗位人员需提供以下材料：

①《华中科技大学专业技术岗位申报表》（二、三级用），纸质版A4纸正反打印，电子版发送至 mathhust@mail.hust.edu.cn；

②《专业技术二、三级岗位申报人员成果统计表》，电子版发送至 mathhust@mail.hust.edu.cn；

③相应的附件证明材料1套。

2) . 申报四级以下岗位人员需提供：

①《华中科技大学专业技术岗位申报表》（四级以下用）1份，纸质版A4纸正反打印，电子版发送至 mathhust@mail.hust.edu.cn；

三、相关情况说明

1、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及《通知》精神，此次评聘工作在院党委统一领导下开展，院经委书记滕灯光全程参与，规范通知、审核、展示及评聘程序，做好各个环节的资料记录存档工作。学院学术评议组成员将负责材料审核工作。

2、将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考察申报人思想政治、师德师风、育人实效等方面的表现，如有违反实施“一票否决”。

3、突出教学业绩，严格教育教学考核。按照《华中科技大学教师职务聘任实施细则》、《华中科技大学关于进一步完善教师考核评价导向的若干意见》、《关于职称晋升教师教学工作总体评价的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落实教学工作总体评价要求，并报教务处审核盖章。

4、职级申报过程中涉及到的有关“参加教学竞赛并获奖”的要求仍按照“关于印发《华中科技大学老师职务聘任实施细则》的通知”（校人〔2012〕24号）文件规定执行。

5、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中“对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不作统一要求”的精神以及学校相关精神，2020年度专业技术职务空岗聘任工作，学院不要求申报人提供外语考试合格证明。

6、到岗时间、任职年限、学术成果、年龄等统计截止到2020年10月31日。

7、以上所有表格可在人事处网页“资料下载/聘任资料类”栏目类下载。下载地址：<http://hr.hust.edu.cn/info/1119/2296.htm>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年12月01日